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9日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裘东耀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2019年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效，同意报告提出的2020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工作举措，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强调，2020年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六争攻坚、三年攀高”行动交卷之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意义深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市人民政府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宁波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浙江、对宁波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实市委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继续唱好“双城记”，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深入推进“六争攻坚、三年攀高”行动，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确保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宁波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勠力同心、真抓实干，只争朝夕、不负韶华，为宁波当好浙江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的模范生而努力奋斗！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宁波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0年4月29日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并根据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同意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宁波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决定批准宁波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宁波市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的决议

（2020年4月29日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并根据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同意市财政局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宁波市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决定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2020年市级预算。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市属相关开发园区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的决议

（2020年4月29日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并根据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宁波国家高新区、保税区、大榭开发区、东钱湖旅游度假区、杭州湾新区的2020年预算。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9日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余红艺主任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0年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宁波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宁波市委坚强领导下，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人大代表主体地位，紧紧围绕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为当好浙江建设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的模范生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9日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陈志君代院长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0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宁波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宁波市委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六争攻坚、三年攀高”工作大局，深入开展“三个建设年”活动，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不断深化改革创新，切实增强法院工作核心战斗力，争当新时代司法“排头兵”，为当好浙江建设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的模范生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9日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叶伟忠代检察长代表市人民检察院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0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宁波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宁波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坚强领导下，围绕“六争攻坚、三年攀高”行动，紧扣“深化法律监督、彰显司法权威、维护公平正义”工作主线，深化“法律监督行动年、检察业务建设年、智慧检务提升年”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工作核心战斗力，为当好浙江建设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的模范生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1号）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依法选举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2名、秘书长1名、委员5名，名单如下：

副主任：胡军　戎雪海

秘书长：彭朱刚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金　昕　周海宁(女)　蒉开波

傅平均　裘　蓉(女)

现予公告。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0年4月29日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2号）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依法选举陈志君为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现予公告。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0年4月29日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3号）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依法选举叶伟忠为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经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现予公告。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0年4月29日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4号）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依法表决确定2020年宁波市民生实事项目，共10项，分别是：

一、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扩容建设项目
二、稳就业专项行动
三、老旧住宅小区改造项目
四、农民“喝好水”工程
五、“百万产业工人”安全和消防技能提升工程
六、关爱老年人行动
七、农村公路改造提升项目
八、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项目
九、农贸市场三年改造提升行动
十、公共应急救护服务项目

现予公告。

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0年4月29日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军简历

胡军，男，1963年10月出生，汉族，浙江宁波人，1981年9月参加工作，1984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

曾任宁波市城乡建委房地产开发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宁波市海曙区副区长；宁波市海曙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宁波市江东区委副书记、区长；宁波市江东区委书记；宁波市委常委、鄞州区委书记，宁波机场与物流园区党工委书记（兼）；宁波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市委统战部部长等职务。十四届浙江省委候补委员、十三届宁波市委委员。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戎雪海简历

戎雪海，男，1963年5月出生，汉族，浙江岱山人，1982年8月参加工作，1985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在职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

曾任岱山县公安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岱山县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舟山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定海区分局局长、党委书记；嵊泗县委常委、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舟山市公安局副局长、党委委员；舟山市普陀区委副书记；舟山市定海区委副书记、区长；奉化市委副书记、市长；奉化市委书记，宁波溪口雪窦山风景名胜区党工委书记（兼）；宁波市委副秘书长（正局长级）、办公厅厅务会议成员；宁波市委政法委委员，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一级高级检察官；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等职务。十三届宁波市委委员。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陈志君简历

陈志君，女，1968年6月出生，汉族，浙江诸暨人，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华东政法学院大学学历，在职法律硕士。

曾任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副书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绍兴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正处长级）；上虞市委副书记（正处长级）；台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委员、一级高级法官；宁波市委政法委委员，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党组书记、一级高级法官等职务。

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叶伟忠简历

叶伟忠，男，1970年7月出生，汉族，浙江松阳人，1992年7月参加工作，1992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华东政法学院大学学历，法学学士。

曾任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助理检察员、检察员；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主任、机关纪委书记兼机关党委副书记、检察员；衢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二级高级检察官；宁波市委政法委委员，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党组书记、二级高级检察官等职务。

【紧接第1版】要下足非常之功，进一步提升行权履职凝聚力战斗力。紧紧围绕事关经济社会稳定运行的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充分发挥制度优势、职能优势、工作优势，为破解难题、纾缓困局、提振经济、维护稳定提供有力支撑，集聚强大合力。要担起非常之责，进一步激发行权履职真用情真用心。聚焦“六稳”“六保”，真正走进群众，真实反映问题，真情回应关切，真力突破瓶颈，精准推进解决企业、群众的现实难题，当好群众的代言人、贴心人，当好发展的参与者、推动者。

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胜利闭幕。